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承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Cams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2)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承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3	2,933,821	461,922
銷售成本		(2,833,475)	(436,280)
毛利		100,346	25,642
其他收入		8,074	4,987
其他收益及虧損		25,158	(2,12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1)	(12,743)
分銷成本		(10,308)	(10,514)
一般及行政開支		(53,300)	(48,39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675)	(7,674)
融資成本		(12,035)	—
除稅前溢利(虧損)		57,259	(50,829)
所得稅支出	4	(12,168)	(849)
年內溢利(虧損)	5	45,091	(51,678)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其後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u>(18,474)</u>	<u>—</u>
-----------------	----------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227)	(9,102)
---------	---------

出售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累計匯兌差額

(2,322)	—
---------	---

取消註冊一間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累計
 匯兌差額

<u>(402)</u>	<u>2,901</u>
--------------	--------------

<u>(3,951)</u>	<u>(6,201)</u>
----------------	----------------

年內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u><u>22,666</u></u>	<u><u>(57,879)</u></u>
----------------------	------------------------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5,233	(51,678)
--------	----------

非控股權益

<u>(142)</u>	<u>—</u>
--------------	----------

<u><u>45,091</u></u>	<u><u>(51,678)</u></u>
----------------------	------------------------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2,812	(57,879)
--------	----------

非控股權益

<u>(146)</u>	<u>—</u>
--------------	----------

<u><u>22,666</u></u>	<u><u>(57,879)</u></u>
----------------------	------------------------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7	<u><u>0.04港元</u></u>	<u><u>(0.05港元)</u></u>
---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182	110,681
預付租賃款項		–	3,168
已付租賃按金		3,537	–
		<u>34,719</u>	<u>113,849</u>
流動資產			
存貨		46,369	25,52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	371,539	143,042
預付租賃款項		–	90
可收回稅項		272	–
銀行結餘及現金		68,902	148,487
		<u>487,082</u>	<u>317,143</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	86,015	65,725
衍生金融工具		–	877
稅項負債		8,489	1,981
借貸		34,566	–
		<u>129,070</u>	<u>68,583</u>
流動資產淨值		<u>358,012</u>	<u>248,56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92,731	362,409
非流動負債			
債券		7,656	–
資產淨值		<u>385,075</u>	<u>362,40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7,712	107,712
股份溢價及儲備		277,509	254,6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85,221	362,409
非控股權益		(146)	–
權益總額		<u>385,075</u>	<u>362,40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一年第二次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由Fittec Holdings Limited變更為China Base Group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最終控制人為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羅靜女士(「羅女士」)。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

於本年度，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由美元(「美元」)更改為人民幣(「人民幣」)，因本公司之主要經濟環境於開始進行「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及「泛娛樂業務」業務後已更改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經營環境。

根據其主要收入來源之貨幣，董事已釐定人民幣能更好地反映本公司之經濟實質及其作為一間主要於中國持有「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及「泛娛樂業務」業務之投資控股公司之業務活動。

為更方便綜合財務報表之讀者閱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董事選擇港元作為呈列貨幣乃由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且港元已多年採納作為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貨幣。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之例外情況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於本集團本年度／過往年度財務業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披露計劃」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披露計劃」。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架構，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提供附註系統化排序或分類之例子。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有關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資料旨在突出管理層認為對了解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最為相關之本集團業務活動之方面。除上述呈列及披露變化外，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並無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本集團之財務表現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及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之處理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投資物業之轉讓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⁵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按情況適用)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有關金融資產一般對沖會計及減值規定的新規定。

與本集團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乃就金融資產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可能導致就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提早確認信貸虧損，同時考慮與本集團開展業務之客戶的估計信貸虧損以及經歷之應收款項之實際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已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其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將自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入入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等現有收益確認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為說明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所確認的收入，金額應為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收入確認的五步驟方針：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義務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義務
- 第五步：於(或在)實體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或在)滿足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即於特定履約義務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加入更規範的指引，以處理具體情況。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詳盡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確認履約義務、主理人與代理人之考量及授權應用指引澄清。

董事預期，由於確認收入的時間可能受到影響/及確認收入之金額受限於各種代價限制，於未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影響呈報之金額(如回扣、銷售退貨等)，並要求更多有關收入的披露。然而，在本公司董事進行詳盡檢閱前，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做出合理估計並不可行。此外，於未來應用香港財務準則第15號可能導致綜合財務報表的更多披露。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生效日期起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有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除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情況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隨後按成本(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經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當時未支付租賃付款現值計量。隨後，租賃負債經(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改影響予以調整。就現金流分類而言，本集團現時呈列先期預付租賃款項作為有關自用租賃土地的投資現金流，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呈列為經營現金流。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將分配至本金及利息部分，此將呈列為融資現金流，惟短期租賃款項、低值資產租賃款項及可變租賃款項不計入將呈列為經營現金流之租賃負債計算。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就租賃土地(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確認預付租賃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分類的潛在變動，視乎是否本集團分開呈列使用權資產或按將呈列相應有關資產(如擁有)相同項目呈列。

相比承租人會計法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上轉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出租人會計法規定，並繼續要求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廣泛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約37,035,000港元。初步評估表示該等安排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界定，因此，本集團將確認使用權資產及有關所有該等租賃的相應負債，除非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如上文所示計量、呈列及披露變動。然而，於董事完成詳細審核前，提供財務影響合理估計並不切實可行。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計劃」

該等修訂規定實體披露能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引致之變動及非現金變動。尤其是，該等修訂規定披露以下來自融資活動之負債變動：(i) 來自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ii) 來自取得或失去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的控制權之變動；(iii)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iv) 公平值變動；及(v) 其他變動。

該等修訂可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提前應用，允許提早應用。應用該等修訂將導致有關本集團融資活動的額外披露，尤其是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期初與期末結餘之對賬，將於應用該等修訂時披露。

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收益

本集團年內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銷售產品	2,747,344	285,346
提供服務	172,602	176,576
特許費收入	13,875	—
	<u>2,933,821</u>	<u>461,922</u>

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提供(i)純組裝服務；(ii)採購及組裝服務；(iii)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該業務為自本年度開始的新業務，及(iv)泛娛樂業務，包括特許費收入以及提供表演項目組織/製作服務，該業務為自本年度後半年度開始的新業務。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根據三個主要經營及可呈報分類報告期主要分類，包括(i)純組裝服務；(ii)採購及組裝服務；(iii)修理及維修服務；全部均為印刷線路板及相關產品而設。

於本年度，由於開展新業務及更有意義地呈列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並與本集團的長遠業務策略保持一致及作分部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之用，管理層已改變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執行董事)匯報的資料。基於下文所述經營及可呈報分類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有關本集團業務的資料。

3. 收益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料－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的資料的呈列方式變動導致先前期間的分部報告變動。本集團目前分為以下四個經營及可報告分部：(i)純組裝服務，包括修理及維修服務，為印刷線路板及相關產品而設；(ii)採購及組裝服務；(iii)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及(iv)泛娛樂業務。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業績		
分類收益		
純組裝服務	119,331	176,576
採購及組裝服務	413,759	285,346
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	2,333,585	–
泛娛樂業務	67,146	–
	<u>2,933,821</u>	<u>461,922</u>
分類業績		
純組裝服務(附註1)	16,728	4,829
採購及組裝服務(附註2)	14,940	13,199
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	36,511	–
泛娛樂業務	31,431	–
	<u>99,610</u>	<u>18,028</u>
未分配公司開支	(63,608)	(58,912)
其他收入	8,074	4,987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25,219	(2,18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1)	(12,743)
融資成本	(12,035)	–
	<u>57,259</u>	<u>(50,829)</u>

於該兩個年度，分類收益全部來自外部客戶，並無內部分類間銷售。

附註：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純組裝服務之分類業績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虧損約67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7,674,000港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約6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收益295,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零港元(二零一六年：235,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採購及組裝服務之分類業績包括若干類別存貨撇減約23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9,000港元)。

3. 收益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料－續

分類溢利指在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不包括上述附註所述項目)、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分銷成本、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融資成本前,各分類獲得之溢利(產生之虧損)。此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目的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計算方法。

本集團按主要產品及服務劃分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電子產品	2,333,585	—
硬碟機控制器	401,708	264,333
活動組織/產品服務	53,271	—
桌上型及筆記本電腦主機板	56,108	115,275
特許費	13,875	—
其他	75,274	82,314
	<u>2,933,821</u>	<u>461,922</u>

地區分類

本集團按客戶地區市場劃分,即為貨品送達地(不論貨品來源地),服務提供地及特許權授予地之收益分析以付運目的地為基準呈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中國	2,473,705	78,072
日本	403,029	269,097
台灣	57,087	114,753
	<u>2,933,821</u>	<u>461,922</u>

鑒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定期審閱分類資產及負債,故並無呈列該等分類資產及負債分析。

本集團按資產地理位置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詳情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中國	27,416	65,135
香港	3,766	5,397
越南	—	43,317
	<u>31,182</u>	<u>113,849</u>

3. 收益及分類資料－續

主要客戶資料

於相應年度佔本集團總銷售額超過10%之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以下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1,196,397	–
客戶B ²	804,146	–
客戶C ³	401,708	264,333
客戶D ⁴	不適用	112,410

¹ 來自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分類之收益約為1,196,39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

² 來自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分類之收益約為804,14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

³ 來自採購及組裝服務分類之收益約為401,70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64,333,000港元)。

⁴ 來自純組裝服務分類之收益佔本集團總銷售額不超過10%(二零一六年：約112,410,000港元)。

4. 所得稅支出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所得稅支出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12,168	10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742
	12,168	849

香港

於兩個年度內，香港利得稅就本集團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由於兩個年度本集團於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中國所得稅稅率兩個年度均為25%。

4. 所得稅支出－續

越南

根據越南有關稅務規則及規例，本公司於越南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Mega Step Electronics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於本年度出售) 於兩個年度之越南所得稅稅率為20%。由於兩個年度產生之應課稅溢利完全被承前稅項虧損所吸收，故並無就越南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5. 年內溢利(虧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董事酬金	1,094	4,481
其他員工成本	80,764	109,31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有關董事之供款)	6,349	8,114
總員工成本	88,207	121,908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639	1,521
— 非審核服務	596	42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136	24,347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59	90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撇減約234,000港元 (二零一六年：129,000港元))	2,695,893	272,147
確認(已收回)呆賬撥備	140	(190)
利息收入	(1,855)	(195)
客戶重做費用(計入其他收入)	(1,691)	(722)
已收保險賠償(計入其他收入)	—	(1,893)

6. 股息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及自呈報期結算日以來，概無建議派付中期及末期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已向普通股東支付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0.198港元，共約191,742,000港元。

7.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45,23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虧損約51,678,000港元)及已發行股份1,077,128,000股(二零一六年：972,553,000股)計算。

由於年內或於呈報期結算日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未呈列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317,561	123,251
減：呆賬撥備	(179)	(39)
	<u>317,382</u>	<u>123,212</u>
購買原材料及電子產品之預付款項	26,386	5,870
泛娛樂業務之預付款項	20,296	–
營運開支之預付款項	1,453	1,05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6,022	12,908
	<u>371,539</u>	<u>143,042</u>

附註：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其他應收款項中，約81,000港元應收羅女士具有重大影響之一間關聯公司。有關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並於呈報期結算日後全數償還。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120日不等。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已扣除呆賬撥備)於接近相關收益確認日之呈報期結算日之賬齡分析按貨物交付日期／提供服務日期呈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54,332	52,187
31至60日	32,484	46,184
61至90日	24,845	22,937
91至120日	5,712	1,868
365日以上	9	36
	<u>317,382</u>	<u>123,212</u>
應收貿易賬款		

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48,439	42,549
預收客戶款項	21,269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16,307	23,176
	<u>86,015</u>	<u>65,725</u>

附註：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約1,000港元及約280,000港元分別應付羅女士及羅女士具有重大影響之一間關聯公司。有關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並於本年度全數償還。

購買貨品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180日不等。本集團按貨物交付日期／提供服務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賬款於呈報期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44,552	40,332
31至60日	2,509	1,346
61至90日	1,034	515
91至180日	344	326
181日以上	–	30
	<u>48,439</u>	<u>42,549</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年度對本集團而言挑戰與機遇並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收益約29.3億港元(二零一六年：4.6億港元)。

收益增加的重大貢獻來自新業務(即泛娛樂業務以及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貢獻總收益約24億港元，其中泛娛樂業務貢獻約6700萬港元。泛娛樂業務產生之分類業績約為3100萬港元，佔新業務之分類業績總額之約46%。

由於硬碟機(「硬碟機」)訂單增加，電子製造服務(「電子製造服務」)分類之收益增加。相比去年向一名日本客戶的貨運量，硬碟機控制器的總貨運量由約4,880,000台增至本年度8,530,000台。本集團一直為該日本客戶提供硬碟機產品之組裝服務及採購服務。

業務回顧

電子製造業務

期內，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具領導地位之客戶及產品。硬碟機控制器及個人電腦主機板仍為本集團之主要產品，佔電子製造服務分部總收益85.9%。

儘管全球硬碟機市場於本年度不佳，本集團仍錄得全球硬碟機市場份額增加。我們的客戶東芝在全球市場份額於二零一六年第四季上升9%，市場份額達到24%，較二零一五年第二季15%的全球市場份額增長了60%，為二零一六年全年唯一硬碟機主要供應商總收入有所增長，並於本年度在各產品分類的收益份額有所增加，包括移動、桌面、性能優化企業及容量優化企業。

以收入及單位計算，我們的客戶東芝是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六年全球250億美元硬碟機分類增長最快的供應商。這項榮譽已獲IDC兩份最新報告「二零一六年第四季全球固態儲存季度更新」及「二零一六年第四季全球硬碟機出貨業績及四季預測更新」承認。

本集團是東芝在中國之2.5吋及1.8吋硬碟機控制器之主要印刷線路板(「印刷線路板」)組裝服務供應商。來自硬碟機控制器之收益由去年264,000,000港元增加52%至402,000,000港元。

本集團相信，在筆記本電腦和桌上型電腦上採用固態硬碟機(「固態硬碟機」)將繼續其步伐並替代傳統硬碟機應用。儘管如此，預期硬碟機控制器仍然將佔二零一七年電子製造服務分類的大部分銷售，因為硬碟機仍然是儲存大型數據庫最經濟的方式。個人電腦市場的另一方面，客戶高度依賴智能手機及不常使用個人電腦，故而延長個人電腦壽命週期。該方面市場愛好者較個人電腦者更多，因此，不常使用個人電腦用戶市場急劇下降抵銷個人電腦愛好者市場的快速增長。

於本年度，本集團一直積極鞏固現有客戶，並專注服務利潤高、數量大及市場潛力龐大之客戶。因此，由於利潤率、訂單數量及全球需求均呈下降趨勢，本集團於本年度出售兩間生產個人電腦主機板之附屬公司。除鞏固客戶之策略外，本集團亦積極研究快速增長且極具潛力之分部。本年度本集團亦向一名客戶提供掃描器控制板組裝服務。來自掃描器控制板之收益由去年15,400,000港元增加26.6%至19,500,000港元。此外，本年度適配器主機板、遊戲機、通訊設備及電子白板分別錄得約9,400,000港元、8,200,000港元、5,300,000港元及3,800,000港元的收入。

整體設備使用率仍未達到最佳水平。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設有29條SMT生產線，年產量達444億塊晶片。

泛娛樂業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泛娛樂業務取得建設性發展及可觀成果，取代舊業務成為集團發展的主要動力。

其中品牌授權方面，據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公告所示，本集團完成收購Camsing Brand Management(Group) Company Limited後，利用其在知識產權(「IP」)領域的經驗及資源，繼續發展泛娛樂業務。本集團已與不同訂約方訂立多項協議進行IP發展、管理及授權，並銷售及促銷IP衍生產品(如魔獸世界)以及組織和舉辦體育與娛樂活動(如卡通親子跑)。

文娛體育方面，本集團已簽訂贊助協議，以通過在中國主要城市舉辦一系列家庭跑步活動名為卡通親子跑，營銷及推廣「梅賽德斯－奔馳」及「奧迪」品牌，該活動積極正面且順應當下人們對健康及親子關係的追求，獲得巨大成功。此外本集團與廣東衛視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及曼城足球俱樂部有限公司合作製作的大型足球真人秀節目也取得巨大反響，該節目由本集團推出，邀請曼城明星球員教練加盟、國內知名藝人坐鎮，通過海選和層層淘汰晉級，打造一支草根明星球隊。該節目主題積極向上並結合了時下體育、中國足球、曼城等熱點題材，一經播出好評如潮，目前該節目第二季也正在積極籌備當中，並已獲得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旗下北京聚迷互動影視傳媒有限公司的青睞，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公告所示，雙方已就本節目的製作、開發及推廣達成合作。

此外集團繼續發展體育產業，首當其衝為斯諾克賽事及其相關業務的開發。作為IP持有方，本集團承辦了2017中英斯諾克明星挑戰賽、並攜手世界排名第二的斯諾克天王巨星John Higgins(約翰·希金斯)精心打造全明星訓練營希金斯國際斯諾克中心。該訓練營為集團重點原創體育項目，旨在引入國內外頂級體育明星，結合O2O管理平臺，整合社會上體育運動培訓機構，區別於現階段分散培訓模式，打造全國首個全民健身專業化互動體驗平臺。除了斯諾克球星希金斯外，本集團也正在接洽其他項目的體育巨星。

本集團已搭建起與多家中國知名企業進行深入合作的基礎。正如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所發的公告所述，本集團與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終端有限公司進行合作，憑藉中國移動之分銷網路及電信行業經驗，讓IP衍生產品透過彼此的合作銷售及分銷至消費市場，與本集團之未來增長策略有良好配合。得益於此，本集團這一財年在銷售及分銷電子產品方面取得了2,334百萬港元的收入，彰顯了本集團在銷售管道上的實力。

展望

就電子製造業務而言，從宏觀角度，董事仍對目前宏觀經濟環境及IT消費模式保持審慎樂觀。由於本集團現有電子製造服務業務已連續六年未能產生盈利，儘管本年度有所改善，董事會將考慮任何有助本集團於日後產生溢利及提升股東價值之投資機會，包括但不限於業務性質及科技知識相似之項目。董事會亦將檢討本集團電子製造業務之未來盈利能力，並可能考慮出售營運業績下滑的任何業務。

本集團預期電子製造服務業整體情況將隨著全球經濟發展而保持低增長。然而，深圳自二零一五年以來首次提高最低工資。每月最低工資由人民幣2,030元增至人民幣2,130元，每小時最低工資由人民幣18.5元增至人民幣19.5元。這些變動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生效。隨著工資增長，深圳繼續保持中國第二高最低工資水平。因此，中國勞工成本急增及勞工供應短缺，將對電子製造業務之日常整體運作構成更嚴重之影響。

鑒於市場趨勢，本集團將繼續在中國縮小其電子製造服務生產設施，並透過開發半自動設備改善生產效益，務求提升長遠競爭力。

就泛娛樂業務而言，今日全球經濟已使得品牌成為公司及市場的寶貴資產。客戶熟知的知名品牌亦為本集團的市場強勁競爭者。於中國，不斷增強品牌意識已使客戶作出購買決定時憑藉產品的品牌。作為品牌許可先驅之一，本集團利用該趨勢及通過開發有效機制自知名公司取得品牌許可最大化利潤。

在中國隨著娛樂活動興起且政策紅利，體育已成為趨勢及新一代追求的生活方式。因此，進軍娛樂與體育行業符合市場需求。本集團認為在中國本行業的能量潛力巨大。董事會對泛娛樂業務的未來前景及增長潛力保持樂觀，並預期泛娛樂業務收益將於未來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之一。

員工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員工總人數為553人(二零一六年：1,580人)，其中535人受僱於中國，18人受僱於香港。

本集團制定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計劃來吸引、挽留及激勵員工。員工的薪酬結構確保員工以學歷、工作經驗及人際能力取得報酬。

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多種附加福利待遇，包括通訊、電腦及交通工具津貼、生日假、婚假、分娩假、恩恤假，以及公司贊助膳食及年度旅行。

所持重大投資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貨幣風險主要來自外幣兌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包括港元、美元、日圓及人民幣)之匯率波動。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資產概無質押或抵押(二零一六年：無)。

或然負債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概無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無)。

資產負債比率

於年末，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為0.11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無)，以本集團借款及債券總額42,22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無)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385,22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362,409,000港元)計算。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集團任何上市證券。

呈報期結算日後事件

1. 收購POW! Entertainment, Inc. (「POW! Entertainment」)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五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POW! Entertainment訂立收購協議（「收購事項」）。收購事項完成後，POW! Entertainment將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POW! Entertainment為根據德拉華州法律成立的美國公眾公司，其股份於美國場外粉單市場買賣，為獨立第三方。POW! Entertainment主要從事多媒體製作和許可業務。交易之現金代價為11,500,000美元（約89,125,000港元）。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五日之公告。

董事計劃將該交易列為業務合併。於本公告日期之前，交易尚未完成。

2. 收購潤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30%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南京國通聚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國通」）及南京惠通創意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兩者均為同一主要股東之獨立第三方，分別持有潤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潤騰文化」）65%及35%股份）（「賣方」）訂立收購協議。根據收購協議，本集團同意收購及賣方同意出售潤騰文化30%股權，潤騰文化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知識產權及品牌許可及管理業務。收購之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00,000元（約461,000港元）。

收購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完成。董事正在評估本集團收購之潤騰文化於完成日期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重大事件影響本集團。

企業管治

董事會確認，本集團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一切重大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羅靜女士身兼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之職位，對守則第A.2.1條構成偏離。

董事會認為，由羅女士兼任兩個職位將達致更有效計劃及執行業務策略。由於所有重大決策皆向董事會成員諮詢，而董事會亦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意見，董事會認為已具備足夠保障，確保董事會內部有足夠權力平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於本年度，全體董事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獨立檢討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之成效。委員會現任成員包括蕭景升先生(主席)、雷俊先生及鄭屹磊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獲劃撥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定期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會面，並審閱有關報告。

於本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於提交董事會批准前覆核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業績公佈。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全部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至少會面一次。現任主席為鄭屹磊先生，其他兩名成員為雷俊先生及蕭景升先生。所有薪酬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按其職權範圍所載，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以及檢討本集團之薪酬政策。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提名委員會，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至少會面一次。現任主席為雷俊先生，其他兩名成員為羅靜女士及鄭屹磊先生。除羅靜女士外，所有提名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之職責為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之人士、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作出甄選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年度報告

載有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須予詳列之所有財務及其他有關資料之二零一六／一七年年報，將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amsingintl.com上登載，並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承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羅靜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羅靜女士及劉暉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雷俊先生、蕭景升先生及鄭屹磊先生。